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事项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2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收到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《挂牌项目信息反馈函》(NO:02780114)：本公司委托该所挂牌转让湖北吉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44.88%股权项目，于2012年12月3日分别在《湖北日报》和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信息网站刊登了产权转让公告（挂牌期限：2012年12月3日至2012年12月28日），已正式完成挂牌手续。鉴于挂牌期间，未征集到合格意向受让方，现予以撤牌。

2012年11月29日和2012年12月17日，本公司分别召开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和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湖北吉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：同意本公司将所持湖北吉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44.88%的股权，委托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不低于7000万元的价格公开挂牌转让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2月1日和2012年12月18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与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出售资产公告》及《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）。

本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会议，审议上述股权转让事项，并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3年1月4日